

以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 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 鲁纪轩

高点站位谋划 完善制度体系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纪检监察机关要明确权力边界，严格内控机制，规范工作流程，强化对执纪执法权的监督制约，保证权力在正确轨道上运行。

“要深刻理解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的总体目标，通过开展活动，提升纪检监察干部的纪法意识、纪法思维、纪法素养，健全符合纪检监察工作规律、全省上下统一的法规制度、运作方式和审批程序……”3月1日，全省纪检监察机关“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年”活动正式启动。

结合纪检监察机关工作实际，省纪委监委坚持创新引领，印发“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年”活动方案，明确开展“八大专项行动”，细化分解46项具体任务，逐一明确责任领导、牵头部门和责任单位，强化督导调度，督促任务落实；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机构）把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融入纪检监察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坚持因地制宜，做好结合文章，推进创新方式，将活动延伸到纪检监察系统“神经末梢”，推动不断走深走实。

推进纪检监察机关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要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党的理论创新最新成果为指引，确保正确政治方向。

围绕这一要求，十二届省纪委常委会从自身做起，持续深化“第一议题”制度，一以贯之把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第一位的政治要求，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文章和指示精神，对标对表、紧跟看齐，带动全省纪检监察系统始终做“两个确立”的坚定捍卫者和“两个维护”的示范践行者。

带头定制度、立规矩。6月2日，十二届省纪委常委会召开第一次会议，即审议通过了省纪委常委会自身建设的意见、省纪委常委会会议事决策规则等6个制度规定，健全完善适应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组织领导、议事决策、履行职责制度机制，为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障，带头将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要求落到实处。

全省纪检监察机关以加强纪检监察法规制度建设为主线，不断完善配套制度措施，全面开展“立改废释”工作，夯实制度之基，确保依规依纪依法履行职责。

实践中，省纪委监委机关启动法规制度规定评估清理工作，目前已梳理省纪委监委出台的各类规范性文件近300件。上半年，先后出台市纪委监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清单、与审计监督、金融监管、法治督察贯通协同的意见等实体类、程序类、协作类、束权类制度规定30余项；编纂形成《监督执纪执法工作规范》《监督执纪执法工作规范指南》，明确13个环节程序要求，统一216种文书式样。日照市全面梳理修订机关制度规定，形成《机关内部管理制度汇编》，涵盖领导班子自身建设、督查等9类32项具体工作制度。省纪委监委驻省人大机关纪检监察组先后制定修订工作流程、内控管理等方面制度机制53项，以制度化助推内部管理规范化。

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纪检监察制度的笼子越扎越紧，既为纪检监察机关正确行使权力提供了遵循，也为进一步推进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提供了制度保障。

放大制度优势 彰显治理效能

2022年1—6月，全省纪检监察机关运用“四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74337人次，其中，第一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51738人次，比去年同期占比提高7.1%……7月20日，省纪委监委通报上半年全省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检查调查工作情况。

数据的背后，彰显的正是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开展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构建完善监督执纪执法制度体系，不断将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的具体成效。

探索做实政治监督的有效方式，省纪委监委坚持边学习、边调研、边工作、边总结，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项监督为龙头，建立“一台账、两清

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要求，实现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必须持续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加强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今年以来，按照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要求和省纪委十一届七次全会部署，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立足工作实际，把开展“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年”活动作为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载体，以

制度建设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突出问题导向、坚持求真务实，完善制度体系、强化贯彻执行，纪检监察法规制度体系不断健全，纪检监察机构设置、组织运行、自我监督等各方面环节要求更加规范具体，纪检监察干部纪法能力素养不断提升，全省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不断开创新局面。



7月26日，全省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在省委党校开班，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六次全会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深化“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年”活动，以更大力度和成效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政治监督活页

为深化运用“一台账、两清单、双责任、双问责”监督机制，探索完善做实政治监督的有效方式，2022年4月，省纪委监委印发《关于建立政治监督活页的工作方案（试行）》，针对市、省直部门、国企、高校不同类型监督对象，突出地方和部门特点，分别建立政治监督活页，明确监督靶向，着力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活页内容主要包括被监督党组织基本情况，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重要情况，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巡视监督有关情况和存在的问题等，分为线上、线下两种形式，动态更新、强化应用，为开展日常监督、做好政治生态分析研判提供重要参考。同时，作为做实日常监督、开展专项监督、深化派驻监督、衔接巡视监督的重要抓手，也为强化各类监督贯通衔接提供了有效制度路径。

单、双责任、双问责”监督机制，作为开展政治监督的总抓手，厘清职能责任，协同监督力量，并向作风、民生、乡村振兴等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拓展。持续健全完善政治监督工作机制，找准落实“一台账、两清单、双责任、双问责”监督机制的有效载体，省纪委监委针对市、省直部门、国企、高校4类监督对象，分别建立政治监督活页，为各级党组织精准“画像”，全面掌握被监督单位政治生态第一手“活情况”，推动监督工作更加规范有效。

“我们在办理两起留置案件时，充分采用‘室组地’联合办案模式，与相关市纪委监委和省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全方位协作配合，仅用两个月就基本查清了案件事实。”省纪委监委有关审查调查室负责人说。

“室组地”联合办案，既是“四项监督”贯通协同的有效途径，也是纪检监察机关以深化改革激发系统优势，释放强大推力的生动实践。今年5月，省纪委监委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四项监督”统筹协调的实施方案》，明确政治监督、作风建设等7个方面27项具体事项，提出“室组（企、校）地”联动监督和联合办案机制，“组组”协同监督方式，压实工作责任，完善衔接流程，共同织密“监督网”。

不止于“四项监督”统筹协调，纪检监察机关还注重加强与政法、审计、金融监管、法治督察等监督主体协作配合，完善信息互通、工作协同、力量统筹、成果共享等工作机制，实现“政治监督”和“专业监督”同题共答、汇聚合力，积极构建“一盘棋”监督格局。同时，以信息化建设助力监督贯通协同，为监督检查、审查调查提供强大助力。

近期，中央办公厅印发《纪检监察机关派驻机构工作规则》，一体规范派驻机构的工作程序、审批流程和内部管理，进

一步明确职权范围，完善内控机制，强化自身监督。

6月9日，省纪委监委召开深化派驻机构改革工作推进会，对深化派驻机构改革、做实派驻日常监督等进行再安排、再部署。聚焦完善派驻机构工作质效考核机制，指导省管企业、驻鲁教育部属高校纪委、省属本科高校纪检监察机构完善内部制度体系，补齐短板弱项。大力推行清单式、嵌入式、驻点式、下沉式、智慧式监督，全链条做实派驻监督，着力构建“发现问题、严明纪律、整改纠偏、深化治理”工作闭环。省纪委监委驻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纪检监察组采用一线工作法下沉走访，有效发现并推动主管部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济宁市出台《派驻机构驻点监督工作办法（试行）》，更好发挥“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威海市推行常态化、重点驻、循环驻、协同驻、机动驻“五驻”工作模式，出台派驻机构履责清单指引60条，推动派驻工作更加精准规范。

6月15日，十二届省委首轮巡视开展的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项巡视启动，省纪委监委监督检查室有关副主任任了“新职务”——巡视组不驻组组长。透过“不驻组组长”这样的举措可以看到，巡视监督与其他监督主体协同配合、同向发力的探索创新日益成为常态。

省纪委监委科学编制十二届省委巡视工作规划，研究制定省纪委监委监督检查室负责同志兼任巡视组组长的工作规定等各类制度，及时修订完善、整合废止，形成了以74项工作制度为主体、18项规范模板为配套的巡视巡察制度体系。强化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协助省委制定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的意见具体措施，完成十一届省委第九、第十轮巡视整改成效评估工作，做实做优巡视“后半篇文章”。加强对市县巡察和省直部门单位内部巡察指导，开展专项检查，逐级

拧紧责任链条，层层传导工作压力，推动巡察规范提效。

完善内控机制 锤炼过硬铁军

举办审查调查小课堂、审理大讲堂、清风讲堂、青年成长论坛……全省纪检监察机关通过紧紧盯住干部队伍这个关键因素，全面提升干部能力素质，推进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实现“形”的重塑和“神”的重铸。

围绕以系统规划理念推进自身建设，省纪委监委实施青年理论提升工程，出台全省纪检监察干部教育培训五年规划，着力加强全员培训，狠抓干部队伍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一体提升全省纪检监察干部的纪法意识、纪法思维和纪法素养。探索完善疫情防控形势下常态化培训机制，依托“线上+线下”相结合模式，培训纪检监察干部1.6万余人次；推出党风政风监督、案件监督管理等方面精品课程，精准“配送”纪法知识。青岛市系统运用综合培训、专题培训、业务大讲堂、沙龙研讨、上级调训“五大课堂”深化全员培训，开展“综合培训月”及专题培训16期，5800余人次。执纪者必先守纪，律人者必先律己。

全省纪检监察机关牢记打铁必须自身硬的要求，一体推进制度制定与执行，坚持刀刃向内、“手电筒”照向自己，严防“灯下黑”。省纪委监委以系统观念构建“大内控”工作格局，推动形成部门间横向联动、系统内上下贯通的监督合力，组织开展系统内全面监督调研，为纪检监察干部架起“高压线”，筑好“防火墙”，督促在行使权力上慎之又慎、在自我约束上严之又严，锻造忠诚坚定、担当尽责、遵纪守法、清正廉洁的纪检监察铁军。

创新实践

“今天，我们按照规定，向你宣布处分决定……”7月6日，在德州市纪委监委处分决定送达室，案件审理室工作人员向公职人员王某某宣布处分决定。王某某接过处分决定书，签下自己的名字，流下了悔恨的泪水。

“处分决定送达室实现了处分决定宣布由单纯‘一张纸’向立体化的警示教育‘一堂课’转变。送达室内外部布置庄重、整洁，配有党章、纪律处分条例等党纪法规，还播放着警示教育专题片，切实增强了对被处分人员的纪法教育。”德州市纪委监委有关负责人表示。

完善处分决定宣布送达机制，建立专门场所，是该市纪委监委为增强宣布处分决定的严肃性，开展的一项创新做法。今年，德州市纪委监委扎实推动“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年”活动，以制度机制建设为突破口，健全完善了督纪联动、专项监督闭环、案件质量抽查评查等一批管用实用的制度机制40余个，在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中发挥了引导、支撑、推动、保障作用。

在-built好制度机制的同时，该市纪委监委还聚焦解决实际问题，针对工作中的短板弱项、难点堵点，不断创新工作思路举措，推动提质增效。

监督是纪委监委的第一职责，同级监督是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重要一环。为解决同级监督难题，德州市纪委监委探索开展市纪委书记与同级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谈话提醒、纪委向同级党政领导干部通报分管领域管党治党情况等，目前已与两名市委常委进行了谈话提醒，有效传导了管党治党责任和压力。两名常委随后在各自分管领域开展了纪律作风教育整顿等活动，进一步扩大了谈话成果。

派驻监督具有近距离、全天候、常态化优势，如何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化是一个重大课题。德州市纪委监委深入开展派驻监督攻坚补短板专项行动，探索开展派驻机构驻点监督工作，盯紧部门重要任务执行、重要权力运行、重要职责履行、重要问题整改等，通过开展“短平快”“多轮次”的精准监督，以“小切口”解决“大问题”。

今年6月，德州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在对某市直单位开展驻点监督期间，找准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结合点，重点对该单位持续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和惠企惠民政策落实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发现某惠企政策执行不到位，5月份该政策通知发布后，两个月里仅有3家企业申请纾困困难。

“针对发现的问题，我们第一时间进行了反馈，并要求该单位立即整改，确保惠企政策落到实处。”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负责人介绍。在派驻纪检监察组的督促下，该单位主动靠前与企业对接，面对面了解需求，加大宣传解读，确保惠企政策精准送达。截至目前，已有11家企业提出纾困申请，涉及资金156万元。（德州市纪委监委）

“多亏这本《案件监督管理工作规范》，工作开展之前仔细研读，明晰流程，工作中遇到疑惑还可以随时查阅，非常实用。”莱阳市城厢街道纪工委新任纪检监察干部初于成兴奋地说。

初于成是第一次参与组织开展走读式谈话，但得益于《案件监督管理工作规范》的指导，他从事前准备，到事后顺利完成跟踪回访，一套流程下来，干净利索，没有任何纰漏。

据了解，《案件监督管理工作规范》从案件监督管理工作职责、线索处置、纪检监察建议书等6个方面入手，规范案件监督管理工作流程，加强监督执纪执法全过程监督管理。

印发《案件监督管理工作规范》是该市纪委监委扎实开展内控机制建设，推进“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年”活动的一个缩影。今年以来，莱阳市纪委监委聚焦完善内控机制，全面优化提升，通过强化自我监督进一步规范履职取用权。

该市纪委监委不断完善监督执纪执法权力运行的内控机制，对原有监督管理制度进行查漏补缺、完善提升，印发了包括日常业务、综合管理、干部监督管理和工作流程4大类，包含40项制度、8个工作流程的《莱阳市纪委监委监督管理制度汇编》，围绕日常监督、审查调查、综合保障3个环节，梳理细化了26条工作机制优化项目，逐条明确优化提升时限、责任，切实提升工作运行质效，推动制度优势转化为更大治理效能。

“初次举报专项行动案件办理等两项工作，因进度缓慢被亮了‘黄牌’，需要尽快对标查漏补缺了……”日前，该市古柳街道纪工委书记接到该市纪委监委重点工作挂图作战“蓝黄红”通报时表示。

制度是否落实到位，加强监督检查是关键。今年以来，该市纪委监委强化制度执行情况监督，创建“交、督、结”督查督办运行机制，运用“蓝黄红”三色管理，每月对各项工作进行一次集中督导评价，对超过、基本达到、未达到目标节点的工作分别以蓝、黄、红3种颜色进行标示，旗帜鲜明地激励先进、鞭策后进，引导所有的纪检监察干部担当作为、狠抓执行。同时，创新“常规+重点”协作监督模式，围绕遗留案件清理、案件质量评查等重点工作开展不定期监督检查，保障监督执纪执法权力依规依纪依法高效运行。

“着眼推动政治监督、作风建设、日常监督、审查调查等工作高质量发展，我们还完善了程序类、实体类、协作类、束权类工作制度15个，切实筑牢筑牢制度‘篱笆’，促进全市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该市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莱阳市纪委监委）

建制度 + 解难题 推动工作提质增效

强化内控建设 提升监督执纪执法效能